

松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沪松府办规审字〔2022〕1号

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意见书

区规划资源局：

你局二次报请合法性审核《上海市松江区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管理办法》的函已收悉。

现将有关情况梳理如下：经区政府第149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，2021年7月1日，《上海市松江区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管理办法》首次印发，我办向上海市人民政府、松江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后，收到市备案修改意见9条，区人大备案意见8条，已转发给你们，要求修改完善。

经审核，你局已按照法制意见对该文件作出改正，未发现其他违法或者明显不当情形。



2022 办公室 11 日

